

中远海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中远海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6 年 3 月 26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《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，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。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

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2025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2,541,315.63 元，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 26,422,262.69 元。2025 年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26,422,262.69 元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母公司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,642,226.26 元，加上母公司年初未分配利润 959,471,392.64 元，减去已实际分配的 2024 年年度现金股利 48,316,897.20 元，本年度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934,934,531.87 元。

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1,082,473,134.78 元，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934,934,531.87 元。按照母公司与合并报表数据孰低原则，公司 2025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934,934,531.87 元。

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公司以总股本 371,668,44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.28 元（含税），送红股 0 股（含税）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如因回购股份等致使实施利润分配

股权登记日时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的，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。

按照上述利润分配方案，公司现金分红总额 10,406,716.32 元，占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31.98%。

二、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

项目	2025 年度	2024 年度	2023 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10,406,716.32	48,316,897.20	66,942,820.80
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0	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32,541,315.63	127,610,562.60	189,344,093.94
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1,082,473,134.78		
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934,934,531.87		
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	是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125,666,434.32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元）	116,498,657.39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125,666,434.32		
是否触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8.1 条第（九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	否		

（注：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，公司 202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相关数值为追溯调整后的数据）

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正值，且合并报表、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均为正值，最近三个会计年度（2023-2025 年）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为 125,666,434.32 元，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

净利润的 30%，因此不触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8.1 条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。

三、其他说明

为保证投资者的合理回报，根据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，综合考虑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和公司的长远发展，并结合公司未来创新发展需求，公司采取现金分红方式确定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。

公司 2024 年度、2025 年度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、衍生金融资产(套期保值工具除外)、债权投资、其他债权投资、其他权益工具投资、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、其他流动资产(待抵扣增值税、预缴税费、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)等财务报表项目核算及列报合计金额分别为 0 元、0 元，其分别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%、0%，均低于 50%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. 《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》及签署页；
2. 2025 年度审计报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远海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八日